

曲江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职能、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曲江区档案馆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档案事业的方针政策以及法律法规，落实省、市、区档案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相关政策法规。

2. 负责接收和保管全区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等本馆保管范围内对党、国家和社会有保存价值的各类档案（包括电子档案、名人档案等）、资料和政府公开信息，并提供利用。

3. 研究制定本馆进馆档案的接收标准和规范，负责全区各单位进馆档案整理质量检查和移交工作。

4. 负责组织征集整理散存在国内外有重要价值的档案资料（包括名人档案等）。

5. 负责本地区重要政务活动和重大事件形成的照片、录音、录像等档案的整理、保管工作，并提供利用。

6. 利用档案为区委和区政府决策服务。配合区委和区政府重大活动，开展档案展览、陈列、编纂出版工作。组织区直单位依法依规开展馆藏档案解密、开放鉴定、销毁工作。依法依规开放档案信息资源。

7. 维护馆藏档案资料安全，承担重要档案异地异质备份工作。

8. 组织实施全区各单位电子档案移交系统或数据接口部署，承担本馆档案信息化建设、馆藏电子档案的管理和备份、馆藏档案资料数字化等工作。承担本馆数字档案馆、网络安全系统、计算机系统、门户网站（页）的建设、运行、管理和维护等工作。

9. 承担馆藏档案资料的修复、缩微等抢救保护工作。开展档案保护技术研究和应用等科研工作。

曲江区档案馆是区委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参公），为正科级，根据《韶关市曲江区档案馆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接收管理股、技术服务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核定的编制人数为 8 人，工勤人员 1 人。

（二）收支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644243.0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33827.05 元、事业收入 0.00 元、其他收入 10416 元（其中：区法院转入档案寄存保管费 10000 元；区直属工委转入退休党员返还党费 416 元。支出总计 2629685.51 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2229.82 元、项目支出 207455.69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3431.74 元。

（三）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 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预算编制全面、科学。

（四）部门绩效目标。

区档案馆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为职责，扎实履行档案馆工作职能，推动各项工作的落实，区档案馆的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的进步，进馆档案做到应收尽收，共接收档案 6471 卷 28632 件；全区扶贫档案和 2020 年度疫情防控档案已全部接收进馆。档案征集工作取得新进展，档案编研取得新成绩，共接待查阅档案干部群众 639 人（次），提供利出具档案证明 1161 份，并顺利通过了市档案业务考核。

二、支出情况

（一）部门基本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基本支出 2422229.82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63725.63 元；商品服务支出 136368.36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2135.83 元。

工资福利支出 1463725.63 元，主要包括：单位人员基本工资 369326.66 元，津贴补贴 591080.57 元，奖金 24477.93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194.32 元，职业年金缴费 76636.56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480.46 元，住房公积金 159407.54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121.59 元。

商品服务支出 136368.36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898.7 元,手续费 731.8 元,邮电费 2235.7 元,差旅费 4376 元,维修(维护)费 1271 元,公务接待费 600 元,劳务费 40000 元,工会经费 25647 元,其他交通费用 44620 元,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 6988.16 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22135.83 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166350.12 元,抚恤金 342778 元,奖励金 313007.71 元。

(二) 部门项目支出情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1) 区级预算安排资金“档案抢救与保护”经费 140000 元,主要用于档案数字化、档案虫霉消杀、档案征集、改善库房保存条件等。

(2) 区级追加资金“档案馆软硬件设施设备购买及维修”经费 70000 元,主要用于库房空调的更换、业务技术用房标识和各项规章制度的更新、馆内消防设施检测、馆内电源电器检查维修等。

2.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档案抢救与保护项目绩效目标情况:通过开展档案数字化、档案虫霉消杀、档案征集、改善库房保存条件等对档案进行现代化管理和保护,确保档案保存与展示安全、维系档案生命。

档案馆软硬件设施设备购买及维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通过对库房空调的更换、业务技术用房标识和各项规章制度的更新、馆内消防设施检测、馆内电源电器检查维修等,基本满足档

案业务建设评价要求。

3.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区级预算档案抢救与保护经费 140000 元, 实际到位 85285.69 元, 实际支出 85285.69 元, 支出率 100%, 结余结转金额 54714.31 元。由于资金经申请后未到位, 因此剩余款项暂未付款。

2021 年度区级追加档案馆软硬件设施设备购买及维修经费 70000 元, 实际到位 12170 元, 实际支出 12170 元, 支出率 100%, 结余结转金额 57830 元。由于资金经申请后未到位, 因此剩余款项暂未付款。

4. 项目绩效自评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1 年我馆对两个项目进行了自评, 得分分别如下: 一是档案抢救与保护, 前期工作得 20 分、实施过程得 40 分、项目绩效得 40 分。经评定 2021 年度档案抢救与保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二是档案馆软硬件设备设施购买及维修经费, 前期工作得 20 分、实施过程得 40 分、项目绩效得 40 分。经评定 2021 年度档案馆软硬件设备设施购买及维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三) 三公经费情况。

本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加强“三公经费”管理。2021 年公务接待费 600 元, 较上年度减少 1263 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 较上年度减少 0 元, 原因是: 公车改革后, 单位车辆归政府

车队使用故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馆 2021 年部门支出与年初预算基本一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部分专项经费经申请后未及时到位,当年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我馆将继续做好项目资金支出工作,严格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部分专项经费尚未支付部分延续至 2022 年支出。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曲江区档案馆

2022 年 3 月 30 日